

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2025年7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人数9人，由董事长朱闻博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提升管理效能、优化资源配置、增强市场竞争力，公司对现有组织架构进行系统性优化调整。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调整坚持“战略引领、效能优先、市场驱动”为原则，聚焦部门职责优化与权责明晰，体现总部—子公司—区域分支机构充分联动协同的管理体系，旨在全面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与战略执行能力，为未来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议案》。

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、确认，董事会审议认为所有决议均得到有效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21日